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2-550轉386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09703424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化學學科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宣導座談會」，原6/10南部場因故整併至6/3北部場一起辦理，惠請協助公告及推薦教師參加，並惠允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年05月07日高市雄中教字第109703018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109年6月10日(三)假臺南一中辦理之南部場次，因故於整併於109年6月3日臺北場次辦理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09年6月3日(三)。
 - (二)時間：13:30-17:00(13:10開始報到)。
 - (三)地點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。
 - (四)研習代碼：2813500(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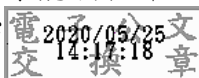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備註：



- (一)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防疫期間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欲參加人員務必至進修網報名。
- (三)本研習之交通費由大考中心支應，請搭乘高鐵之教師於報到時提供「來回購票證明」以利核銷。
- (四)應新冠肺炎防疫，請與會人員攜帶口罩，並實施量體溫措施，若身體有異狀者請勿進入會場，敬請師長協助配合。
- (五)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課務派代費依本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請種子教師完成課務派代報支程序後，將已核章單據及相關文件寄回本學科中心，以利撥款；參與之儲備種子教師課務派代費用依任職學校規定支應。
- (六)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七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8-059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種子教師群、基隆市高中群、臺北市高中群、新北市高中群、桃園市高中群、新竹縣市高中群、苗栗縣高中群、臺中市高中群、彰化縣高中群、南投縣高中群、雲林縣高中群、嘉義縣市高中群、臺南市高中群、高雄市高中群、屏東縣高中群、花蓮縣高中群、宜蘭縣高中群、臺東縣高中群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楊吉水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蔡蘊明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鄭淑芬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鄭原忠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何佳安教授)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(吳國良研究員、葉士肇研究員)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(林威志教師、李麗偵教師、顏瑞宏組長、鄭任君專任助理)

副本：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

校長 謝文斌